2025年度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区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规范性文件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规范性文件的规划和年度规范性文件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规范性文件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规范性文件与改革部署相衔接的意见、措施。

（三）承办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协调各部门实施区政府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组织开展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镇（街道）、区直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的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各镇（街道）、区直各部门的法律顾问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所建设。

（六）指导、监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七）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

（八）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九）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政工办公室、依法治区工作股、社区矫正工作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行政执法监督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派出机构6个，分别为棠下镇司法所、荷塘镇司法所、杜阮镇司法所、环市街道司法所、潮连街道司法

所、白沙街道司法所；二级管理部门2个，分别为江门市蓬江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公证处，都属于非独立核算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参公事业单位江门市蓬江区公职律师事务所、二类事业单位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公证处，都属于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4.8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52.1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5.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94.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9.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29.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929.56	**总计**	60	1,929.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9.56	1,92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2.13	1,05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52.13	1,05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8.91	1,04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	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6	1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66	1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3	3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2	10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1	5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3	6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3	6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26	22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26	22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5	10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62	12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4.87	39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87	39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87	394.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9.56	1,501.10	428.4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2.13	1,018.55	33.5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52.13	1,018.55	33.58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8.91	1,018.55	30.36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	0.00	3.2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6	18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66	18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3	34.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2	102.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1	51.4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3	68.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3	68.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26	225.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26	225.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5	103.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62	121.6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4.87	0.00	394.8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87	0.00	394.87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87	0.00	394.8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4.8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52.13	1,052.1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8.66	188.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63	68.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5.26	225.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94.87	0.00	394.8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9.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29.56	1,534.69	394.8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29.56	**总计**	64	1,929.56	1,534.69	394.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34.69	1,501.10	3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2.13	1,018.55	33.58
20406	司法	1,052.13	1,018.55	33.58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8.91	1,018.55	30.3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	0.00	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6	188.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66	188.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3	34.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2	102.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1	51.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63	68.6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63	68.6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7	30.1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26	225.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26	225.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5	103.6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62	121.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7.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9
30101	基本工资	194.39	30201	办公费	10.66
30102	津贴补贴	522.69	30202	印刷费	0.89
30103	奖金	118.44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4.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82	30207	邮电费	5.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7	30211	差旅费	0.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65	30213	维修(护)费	4.09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2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4.4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5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29	30228	工会经费	7.1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2.7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6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410.31		公用经费合计	9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94.87	394.87	0.00	394.8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94.87	394.87	0.00	394.87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4.87	394.87	0.00	394.87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4.87	394.87	0.00	394.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6	0.00	0.46	0.00	0.46	0.00	0.46	0.00	0.46	0.00	0.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收入1,929.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29.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4.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3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4.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4.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拨入对应的专项债券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支出1,929.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29.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50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22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428.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5.53万元，增长316.3%。主要变动情况：对应的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929.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4.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3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4.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4.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拨入对应的专项债券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机关运转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2025年度决算数为1048.9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8.35%，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机关运转的支出。

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929.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4.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0.33万元，下降21.5%；主要变动情况：严控专项资金

支出，多个专项项目未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4.8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94.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对应的专项债券资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蓬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81万元，下降6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0.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4万元，下降42.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0.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4万元，下降4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7万元，下降10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按预算数严格执行。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4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4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保密应急用车、后勤保障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来访交流学习招待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万元，增长4.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用经费增加，主要增加在水电费、邮电费方面。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2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对重点项目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2025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